

乱世风尘



鲁 笛

纪 琳

甘肃人民出版社

I247.5
3467
3

BK95102

乱世风尘

鲁 笛
纪 琳



甘 肅 人 民 出 版 社
B 612402

责任编辑：李民发

封面设计：一 青

乱 世 风 尘

晋 笛 纪 琳

甘肃人民出版社发行

(兰州第一新村81号)

甘肃省平凉地区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6 插页2 字数120,000

1988年12月第1版 198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0

ISBN 7-226-00397-X/I·147 定价：2.00元

内 容 简 介

腥风血雨，刀光剑影，清军妖头出尔反尔，背信弃义，疯狂地屠杀手无寸铁的义军将士，大渡河畔尸骨遍野，血染荒丘，尸堆和血泊中站起了遍体鳞伤的孤女……

战乱年代，旷野苍凉，逃亡路上，迷雾茫茫；翼王石达开的义女死里逃生后，迎接她的又是清妖的围捕，淫贼的魔爪，北王韦昌辉的儿子复仇狂剑客的追杀……义士的遗孤巧遇绿林侠士拔刀相助，风尘女侠在武功绝伦的道家师太的辅佐下，重举天国义旗……

清军妖头的无耻与残忍，猎户兄妹的赤诚与勇敢，禅师道长的妙算与神武，复仇狂剑客的倔强与固执，原天国帅姑寻找亲生骨肉的怪诞与离奇，天国后代的爱情与恩怨，厮杀格斗的惊险与恐怖……交织成一轴令人眼花缭乱的乱世风尘画卷！

目 录

绝地历险.....	(1)
卖珠续缘.....	(19)
北上搬兵.....	(37)
陈塘蒙难.....	(55)
虎口余生.....	(73)
重树义旗.....	(92)
灵潭除妖.....	(110)
歧途恩怨.....	(130)
奇袭顽军.....	(148)
浴血关山.....	(167)

绝 地 历 险

经过一场残忍而野蛮的血洗。这片洼地横七竖八地堆满两千多具赤手空拳的太平军将士的尸体。鲜血把砂砾和荒草染得殷红一片。像一注凝固的火焰记录下了大清同治二年大渡河畔紫打地的一段悲壮历史。

六色的熏风夹杂着灼热的气浪和令人掩鼻的血腥味在河谷盘旋，使得这片洼地成了一个散发着血腥味的大蒸笼。接连几天的淫雨终于停止了，昏朦朦的阳光在铅灰色的云团中忽明忽暗，给这片恍若冥界的洼地增添了一层阴森可怖的气氛。四野是层峦叠嶂、悬崖绝壁，紫打地俨然成为名副其实的铁笼。山峦默默肃立，万木默哀，原野死一般沉寂，只有大渡河的狂涛在奔涌呼啸，在愤怒呐喊！

一队全副披挂的清兵，在领兵千把总的喝斥下，正逐个查验死难的太平军是否还有没咽气的。他们枪挑刀拨，拉网似地向河边搜索过来。尸首累叠着，交压着，那些清兵累得气喘吁吁，汗流浹背，查验的进度理所当然地慢得可怜。

渐渐，那些浮冰似的云团又凝聚起来，最后弥合成一口乌黑的铁锅，扣压在洼地上空。河谷的风随之又凶狂起来，

刮得贴地的乌云贴河面翻滚，把这块惨遭浩劫的土地烘托得更加凄惨荒凉，阴森可怖。紧接着，天更昏，地更暗，电闪雷鸣，预示又一场暴风雨即将来临。这队由乡勇改编的清军本来对这差事敢怒而不敢言，现在借口气候突变，七嘴八舌地发泄道：“嘿，人家安安逸逸在营子饮庆功酒，老子们在这儿挨雨受罪！”“倒他娘的霉，血腥味能憋死人，以后龟儿子才让子孙吃粮当兵！”

领兵官早窝着一肚子火，听得兄弟怨声载道，抬头望望天色，传令道：“回营交令！”

兵勇巴不得生出翅膀飞离这块鬼域之地，一听头头发了话，犹如死囚获得大赦，拖着刀枪往回狂奔猛跑。

清军刚离开，大雨便夹着闪电炸雷呼啸而至。飞泻的雨点稀里哗啦地砸在沙滩上，留下密密麻麻的小坑，四野顿时烟腾雾罩、混沌一片。漂泼大雨冲洗着死难义军尸身上和渗在砂砾里的血污，然后汇成殷红的小溪遍地流淌。经过一场大雨的冲洗，在一座死尸横七竖八，狼藉相叠的峭壁下，一个血肉模糊的尸身，此时露出一张苍白而清秀的面孔。鹅蛋脸，小翘鼻，柳叶眉，两颊嵌着一对小酒窝，显得秀气玲珑。她是那么年轻，那么英俊，头上扎着火焰样的头巾，身上穿着沾满斑斑血迹的白袍。也许经历了这场暴风雨的洗礼，只见她胸脯猛一颤，全身慢慢蠕动起来，随之发出细微的呻吟……

僵死的大地顿时透露出了一丝生机！

一声惊天动地的炸雷，似乎惊醒了那被死神诱骗了的生

命。她倏地坐了起来，呆呆地望着那些惨遭浩劫的尸体。最后她终于从恶梦中醒悟，不讲信义的清军对他们已经放下武器、手无寸铁的天父天兄下了毒手。她嘴唇一阵剧烈地哆嗦，痛心疾首地哭了起来。

她就是翼王石达开的义女，太平天国西路军女营偏将石英华！

石英华历尽沧桑，苦大仇深，至今不知自个儿生身父母姓甚名谁，祖籍何方。她只知自小被人卖到双江，给一个姓唐的豪绅当丫鬟，唐府上下唤她阿珠。后来东家么少爷突然暴病身亡，那姓唐的豪绅硬诬她下毒害死主人，按家规要活埋她。正在这时，翼王石达开领兵经过此地，救了她性命，从此她成了翼王帐下后营的亲兵。后来翼王见她聪明伶俐，忠厚至诚，收她做了义女，给她取了一个名字叫英华。英华随义父驰骋疆场，东征西杀，辗转至今。谁知这次西路军北上入川，来到这里却全军覆没！英华望着全营父兄的尸体，像在做一场恶梦。那洋枪洋炮的炸响声、刀剑的砍杀声、叮当声又涌入耳际。她无声地哭着，咒骂着那清妖总兵唐友耕。唐妖头何等狡诈，何等残忍，竟忍心对手无寸铁的义军下此毒手！那天几万转战川黔的将士在此落入清军重围，几次抢渡都遭到挫败，人马损失了大半。石达开审时度势，以“宥我战士，赦免杀戮”为缓兵之计，带着儿子和爱将黄再忠赴清营谈判。妖头唐友耕假惺惺地说：只要石达开全营缴械归顺，他保证不杀义军一兵一卒。可是当义军放下武器，翼王被押解成都，他却悍然命令兵勇丧心病狂地向义军疯狂屠

杀！面对这些以生命殉国的父兄，石英华心如刀割，而又怒火万丈！她埋怨父王不听众将的规劝而误入绝境，又不顾众将决一死战的请求而只身赴敌营，至今造成遗恨千古的如此惨局！可是当她想到义父至今生死不明，又芳心破碎，柔肠寸断！虽然石达开不是她的生身父亲，但他把她一个纤纤弱女从火坑中救出来，认她做了义女，她感激他，敬佩他。她把石达开当成亲爹，他的成败荣辱都牵动着她一颗纯洁的心。现在义父身陷清营，存亡未卜，她怎能不为他提心吊胆，担惊受怕？她对着雷电暴雨，对着湍急的大渡河无声祷告着：“神明有灵，保佑父王平安无事吧”。她那止不住的伤心泪被雨水冲洗了一遍又一遍，两眼似乎成了盈盈不竭的喷泉。她想抹一抹，猛然感到钻心的剧痛，一低头才发觉肩窝有个弹孔，鲜血染红了战袍。她正要撕块衣襟包扎伤口，侧目一望，旁边躺着一具男尸。注目一看，那是黄再忠的儿子黄俊童。黄再忠是负责翼王中军护卫的虎将，对石达开的耿耿忠心日月可鉴，石达开素来器重他，曾将义女英华许配给他的儿子。尽管还没“合挥”，还没例行洞房花烛，两个年轻人却早已休戚与共，心心相连。英华见未婚夫就倒在自己身旁，浑身是血，立即意识到他已经死去，情不自禁地伸手去替他揩抹血迹。她看不清到底伤在什么地方，借着雨水的洗刷揩净俊童的脸庞，那张脸仍是那么英俊，却不见丝毫伤痕。再往下瞧，透过那破碎的甲片，方见腰上有条半尺长的刀口。她不忍心相爱的人带着这巨大的刀伤升入天国，便不顾自己的伤痛，扯下身上的鸾带想替他包扎。可是，当她

的手触到那伤口时，俊童竟哎哟地呻吟了一声。尽管声音是那么微弱，但却使她欣喜若狂。她伏在他胸前轻声呼唤：

“俊童，俊童，你睁开眼看看我是谁，我是英华呀。你睁睁眼吧，俊童呀……”

不知是冷雨的刺激，或是柔情的魅力，黄俊童奇迹般睁开了双眼，眼神充满了恐怖和惊疑。他对着英华端详了好一会儿，铁青的脸上露出淡淡的一笑，蠕动着嘴唇喃喃道：

“我们的将士完了，全完了。”

石英华见黄俊童开了口，高兴得忘记自己受了伤，抱着俊童的头失声痛哭起来：“太平军不会完，只要翼王在，俊童，我们总会重振旗鼓的。”

“清妖又来了！快……”俊童突然惊叫一声，闭上了眼睛，又昏迷过去。

石英华扭头一看，见雨雾之中的洼地里人影幢幢。她正挣扎着要站起来拚命，一条人影窜到她面前，猛然抓起她的胳膊就往脊背上搭。英华愤怒到极点，鼓足力气挣扎着，喝斥道：“清妖，总有一天……”

“我是百姓，莫喊吵，官兵不远了！”

石英华举目一看，果然是个头扎白帕子、腰束稻草绳的青年汉子。她指着泡在泥水里的黄俊童：“他没死，刚开过口的。”

青年汉子一挥手：“来，还有一个活的！”雨雾中应声又跳出一人，背起黄俊童就跑。

壮汉背着石英华和另一个汉子一前一后地在山里跌跌撞

撞奔跑，一种再生的喜悦竟使她忘了伤口的剧痛。约摸过了两个时辰，已是雨收云散的时候，面前出现了一个竹寮山寨。寨里竹木森森，房舍敝陋，住着八九户人家。这地方是阳雀山山寨之一的青云寨。两个汉子走进一座依山临崖的竹棚，把英华和俊童放下来，抬到床上：“小兄弟，多险啊，查尸的官军离你们那么近，晚一步……”

望着那两张忠厚善良的脸，英华完全放了心。她柳眉一扬，疲乏不堪的脸露出一丝感激的微笑：“大哥，你贵姓？”

“我姓罗，叫罗虎。”大汉一指身边的少年，“她叫罗兰，是我的妹妹。我兄妹在此以打猎为生。”

英华目不转睛地看着罗兰，似乎想在她身上找到女性的特征。这时只见罗兰将英华的头巾一摘，立即露出那一头青丝，登时惊得连珠炮似地说：“嗨，你也是个女的，我们做个姊妹吧。你放心，你们活着的人都被我们阳雀山寨的父老救走了。”

英华莞尔一笑，感激道：“感谢你们的救命之恩。我们是天地会的人啊，倘若被清妖晓得了，不怕连累你们吗？”

罗虎粗声壮气道：“小大姐说到哪儿去了啊。谁是妖魔谁是菩萨，百姓心中自有一杆称砵。不瞒大姐说，那年蓝大胡子打彭山，我还跟着跑了一月哩。”

罗兰插嘴道：“我那时要是多长两岁，就跟哥随胡子蓝旗到川北去了。”

英华明白他兄妹说的蓝胡子，是云南昭通义军领袖蓝朝

鼎。他领兵两度进攻四川，一时威名赫赫。他们既然参加过蓝旗，足见是十分可靠的好人。英华落落大方地指着伤势沉重的俊童，恳求罗虎道：“罗大哥，我叫石英华，他叫黄俊童，是我的阿哥，费你的心悄悄请个郎中来给他医医伤，我们下世变牛变马也要报答你们兄妹二人。”

罗虎略作思索，对罗兰说：“妹妹，先给他们烧碗姜汤喝，我去金坪请老太医。”

石英华见罗虎、罗兰双双走出房门，正要挣扎着去看看还在昏迷之中的俊童，猛听隔壁传来几声虎啸。她怕老虎伤了罗兰，急得大喊：“兰姐！兰姐！”

罗兰从侧门一溜烟跑进来：“妹妹，是不是伤口痛？”

英华指着侧门急切道：“老虎在灶屋吼叫，你没听见吗？”

罗兰笑道：“莫担心，那畜牲是哥哥喂的。”

二人说话间，猛见罗虎慌慌张张闯进屋，急促地对罗兰说：“妹妹，快快藏起他们，官军大队人马进寨了。”

罗兰大吃一惊，着急道：“往哪儿藏？就两间竹笆屋，一眼看得对穿过。”

寨子里喝声四起，鸡飞狗叫。一队清兵大摇大摆朝这座竹寮走来。罗兰急得额头上渗出一片豆大的汗珠，跺着脚道：“咋得了嘛，拼吧！”

罗虎没理会妹妹的话，从容不迫道：“兰妹，你去门口周旋一阵，我自有办法。”

罗兰听哥哥说得非常有把握，旋风般来到门口。此时，

五六个清兵正往里闯，她一急，瞪起眼睛大声喝斥道：“青天白日朝百姓家里闯，你们想做啥子？”

一个彪形军汉见是一个姑娘，跨步上前，腆着肚子朝罗兰一叉腰，口里不干不净道：“哟，是个黄花女子嘛，当兵三年，母猪当貂蝉。嘻嘻，有福有福……”

罗兰愤怒道：“你们这些遭天雷打的，只晓得欺侮百姓，难道不怕王法吗？”

大汉道：“莫乱吆吼哇，啥王法？咱今天可是奉千把总之命来搜发贼的。”

“白日青天，哪里来的啥发贼？”

“标营得到消息，砍的那些天地会，如今少了十几个，恐怕都逃进深山老林来了。”

“哼，没听说过砍死的人还能跑。谁不晓得总爷们常编鬼话哄百姓，借个典故伤天害理。只怕搜天地会是假，抢掠财物是真！”

大汉恼羞成怒，一膀子把罗兰掀到一边，吆喝着闯进屋。罗兰心上悬着千斤磐石，蹑身跑进屋一看，不禁又惊又喜，睡房里不但没见两个太平军的彩号，甚至连罗虎也不知去向。”

几个清兵如狼似虎地翻箱倒柜搜查，那些坛坛罐罐被砸碎一地。一个乡勇将里里外外搜个遍，着实什么也没捞着，只得向头目禀道：“苟守备，满屋搜完，不见人迹。”

大汉还不死心，又贼眉贼眼进了灶屋。他东瞧瞧，西瞧瞧，突然踢开靠后墙的两捆芭茅，墙根竟露出一个石洞！他

如获至宝，精神一振；炫耀地冷笑着：“老子有消息，是说他上不了天入不了地嘛。”

罗兰见苟守备掀出洞口，心里豁然一亮，反而冷笑一声，放心地溜走了。

苟守备朝洞前大大咧咧一站，瓮声瓮气喊道：“天地会的死因听着，你就乖乖出来吧。惹得你爷动了怒，杀进洞来，鸡犬不留！”兵勇见状也围上来助威：“格老子不出来，杀你个鸡犬不留！”清兵们正在洞前穷咋唬，猛听一声怒吼，箭一般射出一只猛虎。但见那虎一出洞口，平地一跃扑向那彪形大汉。苟守备哪曾提防，当场被咬住头颅，腿还未来得及蹬一下，咯噔一声齐脖根儿咬断。清兵见状，人人胆颤心惊，个个魂飞天外！有的吓得瘫在地上；有的惨叫着逃命！正在指挥烧杀抢掠的游击将，一听出了这等怪事，哪还怀疑洞里藏着人，只好垂头丧气地领着兵勇逃出青云寨。

原来，四年前罗虎在阳雀山猎获两只虎仔，带回家关在木笼里豢养。那两只虎仔挺逗人喜爱，不但对罗虎从不撒野，而且似解人语，听他号令。罗虎后来掘了此洞，供老虎居住。当时偏僻的山寨常闹兵匪之灾，为了躲避突然袭来的祸殃，他又在洞内掘了一个偏洞，安扇石门隔开。今天他把石英华、黄俊童就藏在这个偏洞里，从而化险为夷。

太平军在这块土地上完全销声匿迹之后，唐友耕都清军不久也移了防，从此官府也没再来过阳雀山。英华和俊童经过太医的悉心治疗，又在罗氏兄妹体贴入微的调理下，时过一月，英华的伤完全好了，俊童的伤也接近愈合。常言说：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青云寨确实有天地会的人养伤的消息，终于再次传入乡勇的耳朵里，那些地主头子豢养的兵勇深知猎户们的厉害，便报告了驻扎在县城里的绿营。

这天傍晚，石英华正在竹寮外舞棍弄棒，山下忽然来了一个道人。她赶忙收住棍势，跑进屋顶了大门，只听老道在门外高叫化缘。罗氏兄妹打猎未归，屋里只她和俊童两个人。她暗里提防着这个道人，怕一旦露出破绽就会招致麻烦，后悔莫及，因此不管道人在门外怎样叫喊，她扒在门缝盯着他，就是不吱声。老道叫急了，愤怒地朝门一掌，只见门扇一摇晃，一寸厚的门栓“咔嚓”一声折为两段！一时房门洞开，只见那道长一脸冷笑迎门而立。石英华惊呼一声，慌忙一个弓箭步起势，以防不测。躺在屋角竹床上的黄俊童听得叫声，同时跳起来抓起一根拐杖，准备配合英华迎击。那道长一见这情景，反而冷静得像座木雕，一手捋着飘洒在胸前的胡须，眯起双眼对二人微笑着。略作僵持，老道望着英华从容说道：“女施主可是石达开的义女石英华？”

石英华大吃一惊，一咬牙冷笑道：“道长且莫问我是谁，请问你是谁？”

那道人哈哈大笑：“你二人在劫难逃，贫道受人之托，特来给你们报信。”

英华满脸惊疑：“啥难？望道长明示。”

道长躬身稽首，随起势袍袖一扬，二指朝后一指：“信在那里！”

二人扭头一看，只听“嗖——叭”一声响，后壁檐上

扎着一只挂着一张纸片的金镖！两人不无惊骇，扭头一看那道人已无影无踪。英华奔到门前，见那道人已经走出数十步之遥。俊童站在木墩上拔出金镖，取下纸片一看，上面写着：

标督已知你们的下落，明晨清妖重兵围山，今晚三更下山赶到石马渡，那里自有父兄接应。

这几句话英华和俊童是一目了然，方才松了一口气。但他俩却不明白，那道人为何不通名报姓，不说明这纸条是谁派他送来的就匆匆而去？在石马渡接应的人又是何处人马？这一连串的谜像乌云笼罩着两颗盼归的心。两人计议好半天，谁也说不出个子丑寅卯。不过，他俩都庆幸这是回到自己队伍的一个良机。俊童更是喜出望外，当即就要离开青云寨追去随道人走。倒是英华说恩人罗虎兄妹未回，怎么好不辞而别？况且自己人约定的时间是三更，现在冒然去追，如果节外生枝岂不坏了大事？俊童无言以对，只得耐着性子由她决断。

山区的黄昏来得快，夕阳刚刚坠入丛山，夜幕便笼罩了山野。罗氏兄妹回来了，看样子今天运气不坏，两人都扛着许多猎物。俊童把老道送信的事迫不及待地告诉了他俩。兄妹俩自然也为他们高兴。好客的主人剥了麂子、星星鸡，立即打火造饭，用丰盛的晚餐来为他们饯行。吃罢晚饭已是一更时分。罗虎叫罗兰看家，他要亲自把他们送到石马渡。

英华在门口与罗兰作别，俩人简直难舍难分。英华素来重感情，罗家兄妹一月来的悉心照应，使她十分过意不去。

她觉得即使粉身碎骨，也难以报答他兄妹的救命之恩。现在就要天各一方，她应该送给罗兰一件物品作个纪念。她掏遍全身，最后捏到一颗蓝宝珠——这是义父石达开送给她过十八岁生日的礼物——她从贴身的荷包摸出来，放在手心里，郑重地送到罗兰面前：“兰姐，我无以报答恩人，留个纪念吧。”“英华，你们出远门，我们打发不起盘缠，你把这珠子留下，倘若衣食遇到困难，或许能应个急的。”“姐姐不接这颗珠子，我心上咋过得去？”罗兰推辞了半天，到底盛情难却，只得接了宝珠，洒泪作别。

罗虎领着石英华、黄俊童，凭着对本乡本土的熟悉，约摸二更将尽走出阳雀山地界，来到了保宁河的石马渡。不知是时间不到，还是别的原因，黑黝黝的渡口静悄悄的。罗虎怕出意外，正要附近观察一下动静，忽闻雾帘低垂的河面上传来咄咄咄的响声，不用问那是桨板划水的声音。不大一会儿，水雾里显出一只船影。三人正猜不透吉凶祸福，猛听有人说道：“翼王和黄将军都只留下一根独苗，拚着性命也要把他俩找回来，不然就算不上天地会的圣徒。”

石英华一听这话，感动得热泪盈眶，她压着嗓儿呼唤道：“我就是石英华，在这儿呐。”

那船似乎闻声，晃悠悠朝他们立的岸边划来。船停在一块巨石边，没插篙竿，两条人影钻出船篷立在船头喊道：

“风声吃紧，小姐、公子快上船！”

俊童拉着罗虎的手，难舍难分地说：“虎哥你回，兰妹一人在家叫人不放心，后会有期。”说罢首先跳上了船。